

周口市直单位分散采购询价单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	周口市医疗保障局		采购编号	2022-09-10			
报价供应商名称			公司地址	太昊路众恒汽车城1号楼			
供应商联系人	雷鑫		联系电话	13526676796			
采购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货时间	
1	跑步机	W5	台	1	5100	5100	5天
2	动感单车	W021	台	1	3900	3900	5天
3	乒乓球桌	W-32G	台	1	2700	2700	5天
4							
5							
6							
7							
8							
9							
10							
合计	大写	壹万壹仟柒佰元整		小写	11700		
询价人签名 (3人以上)							

周口市直单位分散采购询价单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	周口市医疗保障局		采购编号	2022-09-10			
报价供应商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太昊路西段 12 号			
供应商联系人	任娜		联系电话	15993289681			
采购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货时间	
1	跑步机	DK19	台	1	4900	4900	5 天
2	动感单车	DK02	台	1	3950	3950	5 天
3	乒乓球桌	J-08A	台	1	2600	2600	5 天
4							
5							
6							
7							
8							
9							
10							
合计	大写	壹万壹仟肆佰伍拾元整		小写	11450		
询价人签名 (3人以上)	刘勃 任中豪 张刘兵						

周口市直单位分散采购询价单

年 月 日

采购单位	周口市医疗保障局		采购编号	2022-09-10			
报价供应商名称	 (盖章)		公司地址	滨河路中段 4-204			
供应商联系人	周志强		联系电话	18638085972			
采购物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货时间	
1	亿健跑步机	V500	台	1	4800	4800	4天
2	动感单车	V100	台	1	3800	3800	4天
3	乒乓球桌	SY-007C	台	1	2500	2500	4天
4							
5							
6							
7							
8							
9							
10							
合计	大写	壹万壹仟壹佰元整		小写	11100		
询价人签名 (3人以上)	刘初 任中军 张刘兵						

询价报告

我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采购程序，针对 硬件设施购置（职工活动室健身器材） 采购项目，对以下供应商进行了询价。

- 1.川汇区志强健身器材商行
- 2.周口市开发区乐康健身器材经营部
- 3.河南汗马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根据相关规定，经过询价小组的评审，确定：川汇区志强健身器材商行 为成交供应商。成交总价（大写）：壹万壹仟壹佰元整。

询价人：刘初

采购人：医疗和
(盖章)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验收清单

验收项目	规格参数	验收结果
跑步机	V500. 尺寸: 1650/751350	
动感单车	V100, 尺寸: 1150/55/1250	
乒乓球桌	SY-007C 尺寸: 2740/1525/76	
供 应 商	 (签章)	采 购 单 位
		 (签章)

合

同

甲方：周口市医疗保障局

乙方：川汇区志强健身器材商行

甲方：周口市医疗保障局

乙方：川汇区志强健身器材商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合同所指(周口市医疗保障局职工活动室健身器材)项目所需的货物(包括运输、安装、调试, 税费) 合计人民币：

(**11100** 元)，大写(壹万壹千壹百元整)

项目报价清单：

名称	规格	单价	数量	合计	产地
亿健跑步机	V500	4800	1	4800	山东
动感单车	V100	3800	1	3800	山东
乒乓球桌	SY-007C	2500	1	2500	河北
总计			11100		

二：合同履行的地点及货物的进度、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具体时间另行商议)按甲方要求在(周口市医疗保障局)指定的地点完成该项目的安装调试。

三：货物的产地及标准：

- 1、货物为健身器械表面无碰撞、无任何缺陷
- 2、本合同所指货物应符合清单要求、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安全环保标准。

四：验收方式、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 1、乙方所有货物交货完毕后，由甲方组织有关部门进行验收。
- 2、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以乙方承诺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质保期。
- 3、质保期过后如有产品损坏乙方提供产品配件价格从优。

五：付款方式：

- 1、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 () 个工作日内支付全部货款。
- 2、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货款、乙方对本项目所有产品持有处置权。

六：违约责任

- 1、乙方交付的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须向采购单位支付本合同总价 2% 的违约金。
-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2% 向采购单位支付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 3、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接收货物的、或以无正当理由不按政府采购办理结算手续的、甲方须按合同总价的 2% 支付给乙方违约金，同时乙方可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七：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 1、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约定的，应在妥善保管货物的同时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 2、甲方因保管不善等自身因素造成质量问题的不得提出异议。
- 3、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 24 个小时内作出处理并以书面说明否则既视为乙方默认了甲方提出的异议。

八：不可抗力

- 1、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者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若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加以解决，可向政府采购部门投诉、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因货物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引起争议的，统一由质量技术监督局鉴定，其鉴定为最终鉴定。符合质量技术标椎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和质量技术标椎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十：其它

-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壹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地址：

联系方式：3990019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地址： 周口滨河路中段

联系方式：18638085972



日期：2022年11月22日